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川人社函〔2012〕389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核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 资格证书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级各部门，中央在川有关单位：

根据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2011年度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工作的通知》（川人社办发〔2011〕346号）精神，现就核发《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以下简称《资格证书》）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证书印制

《资格证书》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组织统一印制。

二、发证对象

参加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合格人员。

三、核发办法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核发中央在川和省直各单位参加初级、中级、高级考核合格人员及全省参加技师考评合

格人员的《资格证书》。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核发本地所属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初级、中级、高级考核合格人员的《资格证书》。

四、核发程序

（一）证书申领

各市（州）、中央在川和省直机关事业单位按实际合格人数填写《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申领计划表》（附件1），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核。

（二）证书领取

申请审核批准后，各市（州）、中央在川和省直机关事业单位持《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发放单》（附件2）领取空白证书。

（三）证书填写

《资格证书》由拟办证人所在单位负责填写。证书必须按照规定格式填写，字体规范，颜色为蓝色或黑色，不得涂改；证书须贴二寸近期免冠证件彩色照片；工种栏的填写统一规范到原人事部颁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规范（试行）》规定的名称；发证日期填写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发文批准时间；证书所需填写数字均用阿拉伯数字表示。

（四）证书编号

证书编号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规范格式（附件3）。市（州）各单位由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编号说明的要求和规定的代号统一编号，中央在川和省直机关事业

单位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统一编号。

(五) 证书拓印

1.中央在川和省直机关事业单位根据实际合格人员名单，按要求填写《中央在川和省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审批名册》（附件4，一式两份）及公布合格人员名单文件、拟拓印证书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核、拓印。

2.根据证书核发权限，市（州）所属机关事业单位初级、中级、高级《资格证书》由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核、拓印；《技师资格证书》由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根据实际合格人员名单，将本地拟办理《技师资格证书》人员分工种登记造册，填写《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资格证书审核名册》（附件5，一式两份）及公布技师合格人员名单文件、拟拓印证书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核、拓印。

3.证书拓印时，应按照审批名册（附件4）或审核名册（附件5）顺序排列。

(六) 证书发放

1.证书严格按实际合格人数发放，并实行领取登记、签名制度。

2.对于错填、损坏的证书，必须持错填、损坏的旧证换发新证，并办理换发手续。

3.对于证书丢失需要补发的，须提交个人申请、单位证明及原公布合格人员名单文件，经主管部门、发证机关审核后，按办理程序办理补发手续。补发的《资格证书》正页右下方应注明“补

发”字样，以示区别。

五、其他事项

(一)《资格证书》是对持证人达到本工种相应技术水平的认可，是持证人聘任(用)相应等级岗位的资格凭证，其发放办理工作是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工作的重要环节。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高度重视，建立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在交接、运输、保管、办理和发放过程中出现问题。建立健全监督制约机制，实行政务公开，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意识，切实做好《资格证书》的发放管理工作。

(二)各地、各部门在办理《资格证书》发放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取办证人员证书工本费。

(三)任何地区、部门和个人不得擅自印刷、发放、伪造、涂改《资格证书》，对违规违纪行为要追究当事人责任，严肃查处；对伪造、贩卖、制售假证书的，要积极与有关部门配合，予以严厉打击。

(四)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原印制的空白《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岗位证书》、《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资格证书》同时作废。各地、各部门在办理《资格证书》时，需了解咨询有关问题，可与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联系。

联系人：李国平 刘峰

联系电话：028-86113498

- 附件：1.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
申领计划表
- 2.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
发放单
- 3.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
编码办法
- 4.中央在川和省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
资格证书审批名册
- 5.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资格证书审核名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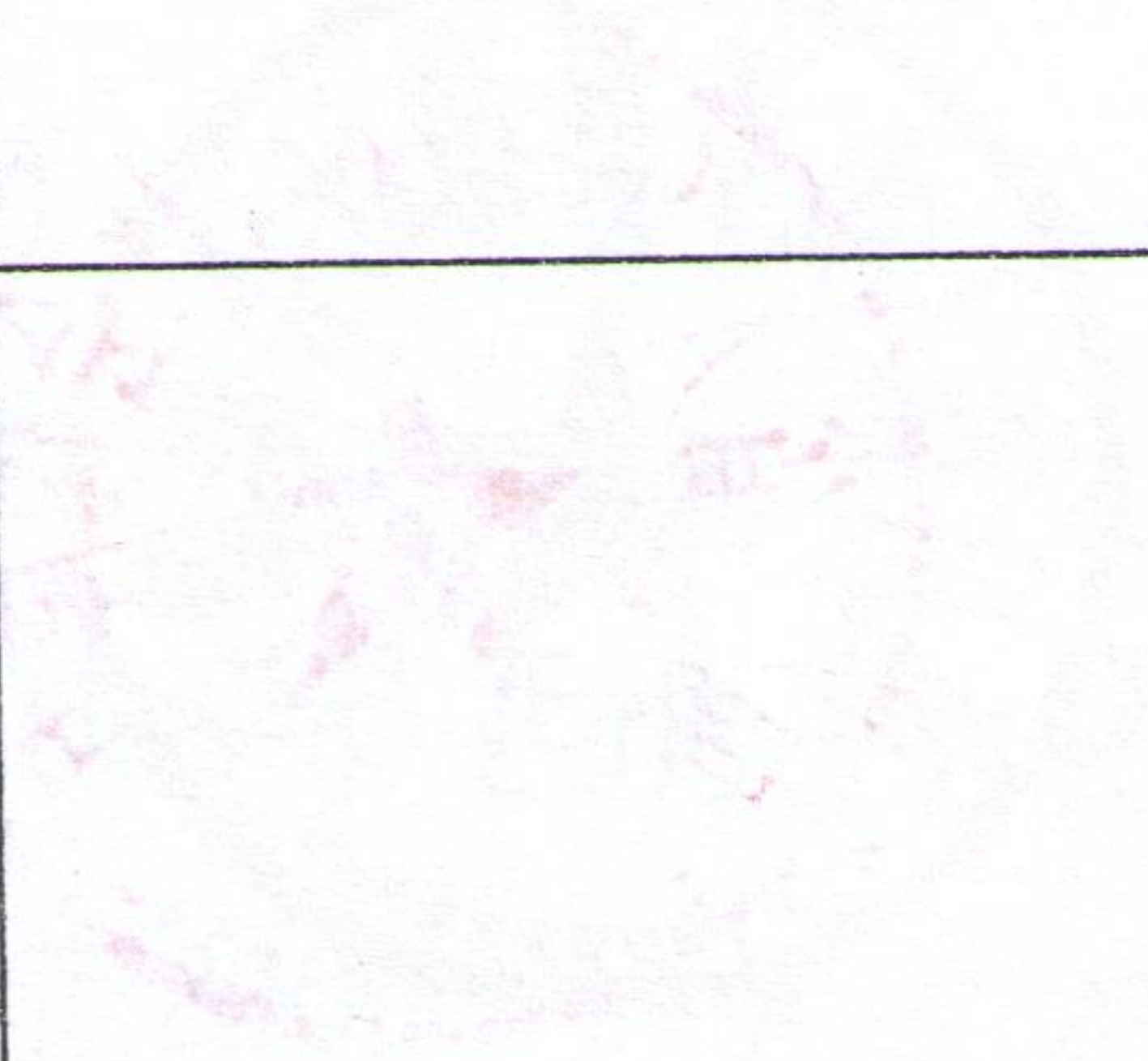


主题词：人力资源 技术等级 证书 通知

附件 1

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申领计划表

年 月 日

单 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需 求 数 量	初 级 (本)		
	中 级 (本)		
	高 级 (本)		
	技 师 (本)		
	合 计 (本)		
市(州)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行 政部门意见	 (印章) 年 月 日		
省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厅职业能 力建设处意见	(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发放单

现有_____领取空白《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其中：初级本，中级_____本，高级_____本，技师_____本。

年 月 日

.....

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发放单

现有_____领取空白《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其中：初级本，中级_____本，高级_____本，技师_____本。

职业能力建设处（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编码办法

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资格证书编码采取 11 位代码，从左至右各数字的含义分别是：

一、第 1 位为证书类别代码，取值 J、G、Z、C，依次表示：

J：技 师；G：高级工；Z：中级工；C：初级工。

二、第 2、3 位为证书核发年份代码，取核发年份的后两位数字，此次统一取值为 11。

三、第 4、5、6、7 位为我省各市（州）代码，取值与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职业技能鉴定代码相同。分别为：省直 2200、成都市 2201、绵阳市 2202、自贡市 2203、德阳市 2204、乐山市 2205、内江市 2206、泸州市 2207、宜宾市 2208、攀枝花市 2209、广元市 2210、南充市 2211、达州市 2212、凉山州 2213、遂宁市 2214、雅安市 2215、广安市 2216、巴中市 2217、眉山市 2218、阿坝州 2219、甘孜州 2220、资阳市 2221。

四、第 8-11 位为证书核发顺序号，分等级从 0001-9999 依次顺序取值。

五、编码举例

四川省绵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核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中级第 123 号《资格证书》的编号为：

Z	11	2202	0123
证书类别	发证年份	发证机关	证书序号

附件 4

中央在川和省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职务）证书审批名册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原岗位证书号 (未获工种年限)	执行工资等级 起始时间	报考年度	报考工种	报考等级	考试考核结果					颁发证书 编号		
									思想政治表现	生产工作成绩	职业道德	技术业务理论	实际操作技能			

填报单位意见： 经办人： 批准人：	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批准人：
-----------------------------	-------------------------------

证书核发部门意见： 同意初级 人，中级 人，高级 人，技师 人。	审查人： 批准人：
-------------------------------------	--------------

(印章) 年 月 日	(印章) 年 月 日
---------------	---------------

附件 5

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资格证书审核名册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报考年度	报考工种	批准文号	颁发证书编号